

# 胡适雷震来往书信选集

万丽鹃 编注  
潘光哲 校阅



萬山不  
一溪奔  
攔得溪聲日夜喧  
到得前頭山腳盡  
堂二溪水出前村

南京大学出版社

# 胡适雷震来往书信选集

---

万丽鹃 编注  
潘光哲 校阅



南京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胡适雷震来往书信选集 / 万丽鹃编注 ; 潘光哲校阅  
· 一 南京 :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4. 6  
ISBN 978 - 7 - 305 - 13286 - 5

I. ①胡… II. ①万… ②潘… III. ①胡适(1891~1962) — 书信集 ②雷震(1897~1979) — 书信集 IV.  
①K825.4 ②K82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02524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书 名 胡适雷震来往书信选集  
编 注 万丽鹃  
校 阅 潘光哲  
责任编辑 李鸿敏 编辑热线 025 - 83593947  
照 排 南京南琳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张 17.75 字数 238 千  
版 次 2014 年 6 月第 1 版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13286 - 5  
定 价 55.00 元  
发行热线 025 - 83594756 83686452  
电子邮箱 [Press@NjupCo.com](mailto: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mailto: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 出版说明

《胡适雷震来往书信选集》原名“万山不许一溪奔——胡适雷震来往书信选集”，系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史料丛刊之一，南京大学出版社引进后用现名。

本书选集了上世纪 40 年代末到 60 年代初，著名学者胡适与雷震往还的书信，对于研究近代中国自由主义知识分子具有极高的史料价值。为保存史料原貌，我们对书稿作了如下处理：

一、原书系繁体字出版，现改为简体字出版；

二、1949 年 10 月 1 日以后的纪年改为公元纪年，此前纪年，遵原书之旧，即原稿是民国纪年的，还是民国纪年，原稿是公元纪年的，还是公元纪年；

三、原书稿中涉及在台行政机构，以及台湾地区领导人的，均加引号处理；

四、书信中有些表述与共产主义、社会主义格格不入的，根据要求，适当加以处理，但为保存史料原貌，没有全部删除，读者使用时敬请明察。

## 编辑凡例

一、本书收录胡适与雷震来往的书信。本书的资料来源，取材自“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胡适纪念馆的馆藏档案，亦自本所档案馆收藏的档案以及其他文献里酌情取录相关书信。本书收录书信之资料来源，均注明于信末。

二、本书收录的书信，均依据胡适与雷震来往书信的时间顺序编排。凡年份可考，月、日无可考者，编在各该年之末；无法考定年份者，注明“系年不详”，编列在全书书末。

三、本书采横排格式。凡原件为直行格式者，一律统一为横排格式，原件里的“如左”、“如右”等字词，则悉依原件，不一一注明。原件书信的错字、别字、衍文、年月日的补注，以〔 〕号标明；佚文增补以【 】号标明，均加在正文内；书信原件空白处原有之附语或批语，采随页脚注。原件书信里的敬称，原即未空字者，维持原来格式；原空一字或抬头者，一律空一字。谦称均采上标。原件书信无法辨认的字，以□符号表示，每一个□符号代表一字。原件未署收信人或署名及时间者，悉依原件，不特一一说明。

四、原件书信里的句读与标点，基本依据原件格式，并由编者依据一般现行格式，略予增改；外文词汇、人名、地名或专有名词，不另中译。

五、原件书信的附件，由编者酌予选录，不一一说明。原件书信里涉及的人物或事件，有确切资料可查者，由编者略加注释，编者注采随页脚注注出；因时间、数据等条件限制，未能确切查寻核实者，暂付阙如。

六、本书之整理、编年与批注，必有谬误，敬祈学界 方家多予指正。

# 马 序

## 一、编者简介

突接“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万丽鹃小姐电话,她说她“辑注”了一本书,书名是“万山不许一溪奔——胡适雷震来往书信选集”,想请我替她校正书稿并作序言。但以我现在的实际生活情况,确有一大堆理由,不能承担如此重任;但万小姐也讲了一大堆理由,都是非替她看稿作序不可的理由!我在无可奈何之际,就接受了。因作者系一有为青年学者,特为简介数语,以飨读者。

万丽鹃小姐是台湾政治大学历史研究所毕业,获硕士学位。遂即入近代史研究所工作。稍后,被派到“胡适纪念馆”,专司整理“胡适档案”;在此期间,她为更上层楼,又考取政治大学史研所博士班,专攻现代史学,于本年(2001)七月获博士学位。所以若说她是历史的“科班”出身,是不为过的。她的博士论文是《一九五〇年代的中国第三势力运动》,文长约十二三万字,它是民国以来,在现代史发展过程中的一段“珍品”。我建议交一出版社,印成专书普遍发行,使读者大众易于读到此书。尤其在校的青年学子们,一定要多读此书,否则何谓“第三势力”,而今已鲜为人知了。

## 二、关于本书

其实,从书名——“万山不许一溪奔——胡适雷震来往书信选集”,就已看到它的内容了。本书是由胡适雷震来往书信 147 件编注而成,其间涉及人、事很广,都能一一详加注释,实在下了很大功夫。按其内容性质,可以把它分成两类:其一属于当时政治、文化者;其二则属于私人情感者。



兹举以下简例，以便于读者阅读。

(一) 有关政治、文化者

按本书第一封信，是胡适先生写给雷震先生的。他是在民国三十八年(1949)四月十六日，于去美途中在太平洋轮船上写的。当时因局势所迫，如按原议，在上海创办“自由中国”日报事，已经不可能了！所以退一步想，只能办一份刊物(周刊或双周刊)，因此，这封信的内容，所讨论者均为《自由中国》宗旨及“宣言”等。而且这封信是写给雪艇、立武、傲寰三个人的。因为当年无论成立一“自由中国反共运动”组织，或在上海办一份报刊，请胡适先生出面领导等情，是王世杰亲率雷震等去溪口，向已下野的蒋介石总统报告的，当即得蒋面允并愿资助经费。至于“政府”迁台后，蒋复“总统”位，施行独裁政治，王任“总统府”秘书长，雷震创办《自由中国》半月刊，倡导自由民主，自此雷、蒋关系，渐行渐远，或谓“政治强于文化”，当不在话下。

其第二封信，是雷震先生于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八日，写给胡适先生的。此时《自由中国》已出刊，所以这封信的内容：第一是报告《自由中国》出刊后，发行情况良好；第二是问蒋廷黻先生在美创办“中国自由党”的情况，并建议办党要重视组织等；第三是谈李宗仁不该出国的情况。如：

李德公此次出国，全国人士包括民青两党均不赞成，即白健生、邱昌渭均反对，千真万确，……。

以下涉及很多政治人物、政治史话，都有详细批注，所以我建议喜读历史者及研究历史者，应该多读此书，因为私人书信，所谈之“闲话”，正可以补充正史之不足也。

(二) 有关私人情感者

雷震先生在一九六一年八月三日，在监狱里写给胡先生的信，有几句话，是耐人寻味的，如：

我最近感到家中经济万分困难。我前函已说过：过去我一人收入（连国大和写稿）每月有五千元，现在没有了。坐牢还要用二千至三千。我的收入除个人零用外，恰恰可以维持另一家的用费。……。先生去美前，我的事如无办法，请先生到美后告诉小女，每月多帮一点忙。

这封信的前段，显然是向胡先生哭穷、诉苦，争取同情，也许有意或无意中说出“恰恰可以维持另一家的用费”的。因为据我所知，当时“另一家”，在台湾知道的人尚不多，何以自己找机会向胡先生说出，岂不耐寻味？！

至于后段所说：

先生去美前，我的事如无办法，请先生到美后，告诉小女每月多帮一点忙。（此“小女”是指雷德全，系雷夫人宋英所生，时已得化学硕士学位，在某化工厂任职，“每月多帮一点忙”，显然是希望每月多寄一点钱来，贴补家用。）

按当时雷震先生，虽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年，但“宪法”规定“总统”有特赦权，如何达到特赦的目的，必须胡适先生设法说服蒋介石“总统”，才能达到目的。假如胡先生在去美之前，“我的事如无办法，……”，这又是另一个期待了，读之令人鼻酸！但稍后百余日，即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十七日，适逢胡适先生七十大寿，雷震先生特作打油诗七首，原想届时寄上，以取悦胡先生。后因“阅报你入院休养，特提前写好送上，给你看看、笑笑，可以解闷！”特提前于十一月三十日寄上，为胡先生祝嘏。每首诗莫不趣味盎然，读之令人捧腹。大概一个人在监狱里蹲久了，和老朋友开开玩笑，苦中作乐，亦可谓“生活即艺术”吧！兹摘其第一首打油诗为例。如：



今天是你七十整寿的华诞，我们大家向你称觞祝贺，祝你每天饱饭加餐，心广体胖。祝你怕太太的进度，日就月将，十年则进级加冕；七十晋升头级(High)，八十晋升特级(Higher, Special)，九十则晋升到至高无上级(Highest, Supreme)，百岁已无级可进，且把太太顶到头上，焚香礼拜。

诗后还作了注解，苦乐尽在其中，读者当自品味吧。

### 三、注释详实

在社会变迁的过程中，有关政治、文化及私人情感等，已如前述。其实本书还有一个最大的优点，就是“注释详实”。因为胡适雷震往还的信件中，所提到的人，现在已成历史人物了，所提到的事，现在已都成为历史了。而今作者能把当年的人和事，都一一详加批注，使读者读一书，如读数人小传。如胡适先生的第一封信，是写给“立武、雪艇、傲寰诸兄”的。于是注释谓：

杭立武(1904~1991)，安徽滁县人。英国伦敦大学博士。历任中央大学政治系教授兼系主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教育部长等职。入台后，历任“国民大会”代表、“总统府国策顾问”，驻泰国、菲律宾等国“大使”……

王世杰(1891~1981)，湖北崇阳人，字雪艇，巴黎大学法学博士。历任武汉大学校长、国民政府教育部长、国民参政会秘书长、外交部部长、国民党中央宣传部部长等职。入台后，历任“总统府”秘书长……

在这封信上，所提到的人，还有毛子水、崔书琴、傅斯年等，统统加以详细注释，实在难得。

马 序

此外,雷震先生在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八日,写给胡适先生一封信,其内容主要是谈在社会变迁中的文化现象。所提到的人物有当时的“代总统”李宗仁,白崇禧、邱昌渭、居正、朱家骅、蒋廷黻等多人,都有详细批注,可见编者用心良苦。

最后,感谢编者,给我先读为快的机会,拉杂数语,不敢言序。

马之骥于台北寓所

2001年11月吉旦



# 导 言

胡适、雷震与《自由中国》半月刊，可说是影响一九五〇年代台湾自由民主运动发展的三个重要关键因素。设若没有胡适这块招牌，《自由中国》的起步势将更为艰辛；同样的，若无雷震不计个人毁誉的全力投入，《自由中国》也难撑起台湾仍有相当程度的言论自由这个局面。是以，忠实反映这三个因素间关联的书信，就更显得重要而可贵了。

严格说来，胡适与雷震是结缘于《自由中国》。诚如胡适所言，与雷震的交往多来自于《自由中国》这份刊物的关系。<sup>①</sup> 故在创办初期，两人交谊并不熟稔，胡适所以大力支持，除了它是一份提倡自由民主的刊物，而他本人又是早期催生者之一外，国内朋友的关照、担保，应是一因。例如关于谁任发行人的问题，在议办之初，不论名义上或实质上，胡适都不愿居领导地位，部分原因当然和他身在国外有关。盖胡适于民国三十八年四月赴美，十一月《自由中国》创刊，此期间的筹办经过，并未实际参与。发刊后，雷震径以身居国外的胡适为发行人，然胡适虽草拟了“宗旨”，仍希望王世杰、雷震与崔书琴、张佛泉、毛子水等人再商量，“万不得已时，还是不发书面的宗旨或约章”，并说“若发表《宗旨》定稿，请不要具名”，还举荐了傅斯年来执笔。<sup>②</sup> 是年底，王世杰则有一信给胡适，提及“雷傲寰等所办之《自由中国》，以无兄之奥援，不易发生极大力量。兄宜给予彼等以鼓励及指示”<sup>③</sup>。未几，胡适见到寄来的《自由中国》三期，发行人依旧，

① 李曼诺：《胡适博士谈雷震》，引自胡颂平编《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9册，台北：联经出版社，1984年，第3338页。

② 胡适致雷震信，1949年4月16日，《胡适雷震来往书信选集》（以下简称本《选集》），第2页。

③ 王世杰致胡适信，1949年12月25日，胡适纪念馆藏。

胡适在回雷震的信中，除自承未缴文章而感惭愧外，尤其表达了他的不满：

我最不高兴的是你用我的姓名为“发行人”。这是作伪，不是发起一个救国运动的好榜样。我想请你老兄考虑，另请一人为发行人。<sup>①</sup>

三个月后，新任“总统府”秘书长的王世杰再函胡适，请为该刊出力：

如果组党的事，甚至展开“自由中国运动”的事，必须俟局势好转后着手，似乎《自由中国》期刊可以即时改进。此则非兄及孟真十分负责，终不能大大改观。<sup>②</sup>

王世杰的请托，除了因为自己与雷震的私人关系外，相信多少也来自于胡适曾去信雷震，不满擅将胡适冠以“发行人”职衔一事。

一九五一年八月，《自由中国》因《政府不可诱民入罪》一文，批评政府经济管制措施的失当而遭受压力时，胡适说出了“《自由中国》不能有言论自由，不能有用负责态度批评实际政治，这是台湾政治的最大耻辱”<sup>③</sup>的重话。这一方面固然是对政府的抗议，另一方面也是对自己这个不负实际责任的发行人职衔，深不以为然的表示。然而这段期间，台湾除了有“行政院长”陈诚的公开致歉信外，另有国民党党史委员会主委罗家伦，以学生身份给胡适的私人信函，提出不同的“内幕”消息，说明此事另含雷震与蒋经国的意气、恩怨之争，对“发行人”问题与刊物事，则说：“过几个月若是先生不能亲自到场领导大家来干，（这是我们许多朋友馨香祷祝的！）

① 胡适致雷震信，1950年1月9日，本《选集》，第7页。

② 王世杰致胡适信，1950年3月31日，胡适纪念馆藏。

③ 胡适致雷震信，1951年8月11日，本《选集》，第19页。



则在那时候不妨轻描淡写地脱离发行人地位。‘惟名与器不可以假人’，这大概也是古人经验之谈。”<sup>①</sup>这信既透露雷震在台湾领导办刊的不易，同时也多少触及胡适的顾虑。

次年元旦，学问行止均颇受胡适推崇的毛子水来信，说明社中人士仍坚持胡适为发行人的缘由，在以此为一种精神上的寄托。对雷震办《自由中国》事，则有如下评语：

雷君办理《自由中国》事，颇为热心。据我的观察，他所以这样，多少总是为国家为人民的利益，并没有其他心肠。——这一点，是可以相信的。朋友中如雪艇、立武、雪屏诸君对雷君近来的态度颇有不谅解处。我想这是因为雷傲寰君身受恶势力的迫胁，所以于言辞之间，不免稍有忿激的地方。雪艇、雪屏诸公等在官言官，自不能不怪雷君。至于有许多人说他过去怎样那样，亦不甚对。——“人洁己以进，与其洁也，不保其往也。”无论如何，我意雷君……决不至为有害于现在政府的事情。<sup>②</sup>

有了毛子水的保证，相信胡适多少放心了些。不过，胡适对于“发行人”一职，仍耿耿于怀，直到一九五三年二月，才得真正辞卸了此职。对此，雷震曾有一信报告胡适，谓在胡适任发行人的三年多期间，关于言论与发行如有谬误或失当处，理应由自己负责。然而在编辑方面，确系兢兢业业守住胡适手订之宗旨，此后仍一本初衷，奋力于建立健全舆论。<sup>③</sup>是依旧可见，雷震对胡适的敬重，坚持《自由中国》“在精神上仍是先生主持的”刊物。

其实无论是“发行人”或“编辑”（胡适于后亦曾表示不愿领衔），胡适

① 罗家伦致胡适信，1951年10月15日，胡适纪念馆藏。

② 毛子水致胡适信，1952年1月1日，胡适纪念馆藏。

③ 雷震致胡适信，1953年2月2日，本《选集》，第31-32页。

对于《自由中国》或雷震，都是一顶保护伞，故当刊物因为言论或雷震个人遭遇困难时，胡适往往是那位帮忙出面协调的人，甚至非关前二者的其他事情，如世界新专改制事<sup>①</sup>、取消大学入学考事<sup>②</sup>、代谋职事或请墨宝等等，雷震亦常直接要求或请托代为向有关方面人士，陈述意见或玉成其事。这些例子都不难自他们二人的往来书信中，寻绎线索。

编者所以不厌其烦地陈述该事原委，一方面是胡适这位“不发行的发行人”，确实有其效用，以致雷震迟迟不愿依嘱遵办；另一方面则在强调二人因接触与了解有限，以致在观念上有所歧异，即在争取自由民主的过程里，目标原则虽同，然而在手段技巧上则颇有出入。故胡适在说出不能以负责态度批评政治是台湾政治最大耻辱之际，仍谓自己辞发行人事小，要问台湾究竟有无言论自由才是最重要的，同时还努力地为另宗“经济管制案”（即汪汉航事件），力谋救济。意即胡适的立场应分为两个层面来看，支持雷震与《自由中国》争取自由民主，然而在争取自由民主的同时，亦需讲求负责诚实的手段。胡适认为“发行人”这个问题，就是不诚实、“作伪”的表现，之后在组党与刊物编辑问题上，胡适再度表达他的不满，而这些在此《胡适雷震来往书信选集》中，亦多少有所透露。

实则胡适在提倡民主、争取言论自由的技术或方法上，仍有许多的坚持。如胡适为雷震申请赴美受阻事，曾多次致书“总统”蒋介石、“秘书长”张群，在回信雷震提及说项经过时，当即引了给张群信函里的一段话：

傲寰为人，我知道颇深。我可以切实保证他‘出国’后决不会发表毁坏自己‘国家’与政府的名誉的言论。这是我们在‘国内’提倡言论自由的一班朋友的一条戒约，故可以严重的为他保证，请老兄便中

---

<sup>①</sup> 雷震致胡适信，1959年3月27日、4月21日、5月11日、5月26日，本《选集》，第144、147、157、159页。

<sup>②</sup> 胡适致雷震信，1956年2月26日，本《选集》，第74-75页。

将此意转达‘总统’，并乞老兄早日助他成行。<sup>①</sup>

胡适有此举，是因为前一年才发生“吴国桢事件”，并对吴的作为甚表不满。认为吴国桢既不该躲到“国”外批评自己“政府”的作为；亦不该“存心说谎”，不能对自己的言论负责。<sup>②</sup>而胡适在给雷震的信中，特别引述了自己为他“作保”的一段，当然是希望若雷震成行，能谨言慎行。毕竟胡适与雷震的交谊不深，常晤面论事则是后来胡适回台担任“中央研究院”院长的那段日子。倒是雷震在两个多月后给胡适的信里，提及女儿自美来信称，有刊物报道劝雷震勿作吴国桢第二。雷震则自叹能去否尚未定，居然已有谣言，且有人相信！<sup>③</sup>

再以组党事为例，早在胡适仍寓居美国的时候，雷震即向胡适屡屡详陈，组织新党确能为台湾的民主起番作用。指称台湾当时的政治已走到死路，胡先生如此爱国，又怎能置身事外，并解释这项活动不是第三势力，他们是在台湾组党，影响台湾“政府”的政治。甚至语重心长地劝说：“先生今年六十六，我已六十，对国事奋斗之日无多”，应该为民主政治奠定一些基础，纵使不能及身而成，仍能撒下一点种子，为子孙留遗产。且强调他们的工作，并非在打倒蒋先生，而是帮助他；至于中国的出路，只有一条，即成立反对党，逼国民党退为普通政党。（原先胡适属意的）国民党一分为二，于今是行不通的。<sup>④</sup>此堪称诉之情理，并为去除各种可能疑虑的说明。当然，雷震同时亦曾多次在信里提及国内政治、社会各方面问题之严重，希望胡适能因此与他共同努力。

在雷震等人不断游说之际，胡适乃有信给雷震，郑重声明其先前始终

① 胡适致雷震信，1955年1月26日，本《选集》，第59页。

② 胡适致吴国桢信，1954年8月3日，引自胡颂平编《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7册，第2432-2435页。

③ 雷震致胡适信，1955年4月11日，本《选集》，第61页。

④ 雷震致胡适信，1956年10月29日、11月5日、11月13日，本《选集》，第83-84、86、89页。

未回一字一信,是因为自己从未有组党的念头,且已放弃国民党自由分化的希望,并劝台湾期望有反对党的人们,应该作点切于实际的思考,以现有的可靠材料与人才,在现实基层上,自己组织起来这个新政党。<sup>①</sup>同时,胡适在日记中记道,写长信给雷震,劝他们别轻信他能出来领导反对党的流言。<sup>②</sup>相对于雷震的苦口婆心,胡适态度显得消极许多,无论是信件或日记里,谈到的寥寥可数。

迨胡适回台任“中央研究院”院长,与雷震面晤的机会大增,一九六〇年又正值台湾进行县市长与省议员的选举,在野人士有感选举不公,以及长期以来对政治不满情绪与亟思改革的意愿发酵,于是而有组党运动的沸沸扬扬。胡适在某次与雷震等人的晤面中曾表示,某外籍友人称我们态度过于消极,对国民党拒绝在野党派管理员监察就放弃选举,就劝选民罢选事不赞成。<sup>③</sup>其后,又在一次餐会上他应雷震之邀讲话,认为新党第一次声明书内容偏重攻击他人,并不足取,希望新党要有容忍精神,因为自己力量小,不要多得罪人,骂人作号召非上策,要脚踏实地地自己做下去。<sup>④</sup>

七月九日,胡适为中美学术合作会议与中基会年会事赴美,期间曾为组党事函雷震,再次提及组党宣言<sup>⑤</sup>太过消极、否定,太骂人,先就对国民党深恶痛绝,国民党当然也不会承认你们的党了。还劝雷震,别选艾森豪威尔总统访台的前几日发布(座谈会)宣言,亦别等胡适自美返台之日宣布组党宣言。并谓组党与美国人,尤其是艾森豪威尔总统的来台,绝无关系,“把两件不相干的事,故意连系起来,叫人看上去好像有点相干——那

① 胡适致雷震信,1957年8月29日,本《选集》,第96-98页。

② 胡适日记,1957年8月30日,收在《胡适的日记》(手稿本),第18册,台北: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1990年。

③ 雷震日记,1960年6月11日,收在《雷震全集》,第40册,台北:桂冠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90年,第327页。

④ 雷震日记,1960年7月2日,收在《雷震全集》,第40册,第340页。

⑤ 根据傅正所记,应为选举改进座谈会的声明,参阅《自由中国》22卷12期(1960年6月16日),第18页;另参阅雷震日记,1960年6月14日,收在《雷震全集》,第40册,第328-329页。



是不诚实”<sup>①</sup>。胡适还沉重地指出，自己无法了解这些组党人士的想法、看法、做法，同样自己这方面，别说其他人，就连雷震也往往不能了解。由此可见，胡适颇感两人认知差距之大。

然而，比对雷震与胡适两人日记所载，胡适关于组党的立场似乎颇有出入。在雷震日记里，胡适对组新党事，不但曾经参与意见并甚为鼓励，雷震说：

下午四时至南港胡先生处，和涛声同去，谈甚久，报告那一天检讨会之事，他对新党甚兴奋，并谓不和台湾人在一起，在新党不会有力量。今日晚间我约主席团……等吃饭，胡先生亦到，语多勸勉，并向新党道贺。……<sup>②</sup>

不过在同一天的胡适日记里，却只记载了赴医院检查身体与血压、脉搏的数字，寥寥数行，无甚特别。再检视胡适这几个月的日记，有关组党消息的剪报不少，文字却无，故亦难断定其真正的意向。其后至雷震下狱、声请覆判期间，胡适曾在一个访谈里，提及他对反对党人士们所表示过的态度：

你们可以先组成党，至于我的态度，要看新党的情形而定，如果组成的确是像样子的党，我可以公开支持；如果不好，那么，我可以保留不说话的自由，甚至批评的权利。<sup>③</sup>

简言之，在组党立场上，胡适仍期望维持“诤友”的态度。在过程中，

<sup>①</sup> 胡适致雷震信，1960年8月4日，本《选集》，第203页。

<sup>②</sup> 雷震日记，1960年5月25日，收在《雷震全集》，第40册，第315-316页。

<sup>③</sup> 常胜君记：《雷案、自由中国、反对党——夜访胡适谈三事》，《联合报》，1960年10月23日，转引自《雷案回忆》(1)，收在《雷震全集》，第11册，第173页。

